# 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# CAAC 适 航 指 令

### 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1999-A320-17

修正案号: 39-2706

一. 标题: 检查和改装扰流板伺服控制装置(ATA27)

## 二. 适用范围:

适用于在服役中未执行空客服务通告A320-27-1126或A320-27-1127的以下A320/A321飞机:

- 1. A320: 线号 (MSN) 为0002至0842, 0846至0859, 0865, 0866 0872至0960 (含)的所有型号的A320飞机。
- 2. A321: 线号 (MSN) 为0364至0974 (含)的所有型号的A321飞机。

# 三. 参考文件:

DGAC AD1999-362-139 (B);

SB A320-27-1126 (或以后经批准的修正);

SB A320-27-1127 (或以后经批准的修正)。

### 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几种扰流板伺服控制装置活塞杆轴承损坏,均造成液压助力系统 失效及扰流板伸出到零铰接力矩位置。这种情况的出现能导致飞机的 飞行轨迹暂时扰乱和飞机操纵品质的降低。因此,在本指令规定的有 效期限内完成下列工作。

1. 对于A321飞机,在1999年12月30日前,按空客服务通告 A320-27-1126检查涉及线号飞机的扰流板伺服控制装置和(如需要)

# 采取纠正措施。

2. 对于A320飞机,在2001年12月31日前,按空客服务通告 A320-27-1127检查涉及线号飞机的扰流板伺服控制装置和(如需要) 采取纠正措施。

五. 生效日期: 1999年11月19日

六. 颁发日期: 1999年11月19日

七. 联系人: 王 力

民航西南管理局适航处

028-5702573